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8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采取了书面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常州设立制造变压器子公司的决议》。

为进一步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2.5亿元在常州市设立制造变压器设备的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董增平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设立项目公司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062号《关于在常州设立制造变压器设备的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电容器增资的决议》。

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使用未分配利润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后公司在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不变，仍为75%。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董增平先生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交易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061号《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思源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